

河南台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关联方于林、于翔、雷隆彪、周树强、杨宏民、项希德、王仲军、李忠国 2018 年度无偿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超过 1500 万元；公司关联方于林、李晓慧、杨宏民、贺萍无偿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或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鉴于全体股东均属于关联方，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表决，根据本公司章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未做回避处理，由全体股东投票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台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南台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12 日